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举报件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兰州市第二十七批12件）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GS202312160005	深安大道万达二期天御小区住户被三楼下面靠马路边餐饮店油烟扰民问题（D3GS202300169），有关部门到此处查看只是将烟筒从之前位置往前延伸，烟筒距举报人家窗户远了些，但是烟筒前面是商铺的广告牌，因广告牌遮挡，导致烟散不出去，烟又返回至举报人家窗户，依旧油烟扰民，问题未得到解决。	兰州市七里河区	大气	2023年12月17日，接到转办件后，七里河区政府立即安排工作人员现场核查。经查，投诉人反映的问题位于七里河区万达城二期天誉小区1#综合住宅楼紧邻的S3#商业综合楼。1#综合住宅楼和S3#商业综合楼为两栋独立的楼体，1#综合住宅楼与S3#商业综合楼紧邻，S3#商业综合楼位于1#综合住宅楼东侧，S3#商业综合楼平台设有餐饮专用烟道，S3#商业综合楼现有8家餐饮店，均办理了《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其中有6家已安装并使用油烟净化设施，排烟道均接入餐饮专用烟道，现场查看油烟净化器运行正常，专用烟道无破损和跑、冒、滴、漏现象。另外2家所用原辅料为集中配送，无需后厨加工，不产生油烟。麻辣港口渔府餐饮店正在装修中，该店门头牌匾设置在S3#商业综合楼M8003-104号商铺前沿，排烟口位于S3#商业综合楼楼顶前端，排烟口距离1#综合住宅楼3楼窗户12m，门头牌匾位于排烟口前端3.5m处，排烟口四周空旷无遮挡，不阻碍油烟正常排放。	属实	做好群众解释工作，争取取得群众理解，得到群众认可，改善群众生活环境。	1. 针对“深安大道万达二期天御小区住户被三楼下面靠马路边餐饮店油烟扰民”的问题，经工作人员现场核查，投诉人反映的问题位于七里河区万达城二期天誉小区1#综合住宅楼紧邻的S3#商业综合楼。1#综合住宅楼为29层，2023年8月1日交付使用；S3#商业综合楼为2层，2023年8月20日交付使用。1#综合住宅楼和S3#商业综合楼为两栋独立的楼体，1#综合住宅楼与S3#商业综合楼紧邻，S3#商业综合楼位于1#综合住宅楼东侧，S3#商业综合楼平台设有餐饮专用烟道，S3#商业综合楼现有8家餐饮店，均办理了《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其中有6家已安装并使用油烟净化设施，排烟道均接入餐饮专用烟道，现场查看油烟净化器运行正常，专用烟道无破损和跑、冒、滴、漏现象。另外2家所用原辅料为集中配送，无需后厨加工，不产生油烟。 2. 针对“有关部门到此处查看只是将烟筒从之前位置往前延伸，烟筒距举报人家窗户远了些，但是烟筒前面是商铺的广告牌，因广告牌遮挡，导致烟散不出去，烟又返回至举报人家窗户，依旧油烟扰民”的问题。2023年12月17日，经工作人员现场核查，麻辣港口渔府餐饮店正在装修中，该店门头牌匾设置在万达城二期天誉小区S3#商业综合楼M8003-104号商铺前沿，排烟口位于S3#商业综合楼楼顶前端，排烟口距离1#综合住宅楼3楼窗户12m，门头牌匾位于排烟口前端3.5m处，排烟口四周空旷无遮挡，不阻碍油烟正常排放。2023年11月22日，该店门头牌匾设置由七里河区城市管理局按照《兰州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管理导则》实行备案监管。	已办结	无
2	D3GS202312160006	王保保城的居民将生活垃圾和污水倾倒在元森新时代金香园小区西侧的棚户区山坡上。	兰州市城关区	土壤	12月17日，兰州市城关区靖远路街道办事处现场核查，元森新时代金香园小区位于元森4号地块，原计划建设安置楼12栋，后因项目方兰州市元森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金链断裂，该地块只完成一期2栋安置楼建设，其余10栋楼建设一直停摆，施工方完成该地块拆迁后未妥善处理此地，该地块荒废，周边居民将生活垃圾和污水倾倒在上述现场存在大量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堆积的现象。 12月17日，城关区靖远路街道办事处完成了对此地土地裸露部分的覆盖，覆盖面积约600平方米。前期，城关区靖远路街道办事处已多次组织工作人员对该地块的垃圾进行了清理，但由于部分生活垃圾附着在拆迁后的陡峭山坡上，工作车辆难以通行，清理难度大，目前正在清理中。	属实	对堆积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进行平整清运，保持居民生活环境卫生整洁。	1. 城关区人民政府靖远路街道办事处将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在30天内对王保保城棚户区山坡上堆积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进行平整清运。 2. 加强对王保保城居民的宣传教育工作，禁止居住在周边的居民在此地倾倒垃圾和污水。 3. 做好该区域日常洒水降尘工作，保持居民生活环境卫生整洁。	未办结	无
3	D3GS202312160007	2023年11月27日举报的问题（D3GS202300304）网站上已经公布了办理情况，但是碧桂园海德郡5号院13号楼前尘土飞扬的问题还未解决。	兰州市城关区	大气	接到转办举报件后，2023年12月17日经城关区青白石街道办事处现场核查，碧桂园海德郡5号院13号楼前（13号楼东北侧）空地国土空间规划中均为居住用地，面积约1.24公顷，非公园绿地，此处区域甲方为城关区土储中心。12月1日城关区青白石街道办事处配合城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协调兰州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组织车辆对海德郡5号院13号楼前（13号楼东北侧）空地喷洒结壳剂固化。12月17日城关区青白石街道办事处再次现场查看，未发现尘土飞扬现象。	属实	加大对此区域固化作业的检查督导力度，确保现场无扬尘飞扬现象，问题得到切实解决。	兰州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固化区域设置明显标识牌，进一步提高此区域已完成固化的辨识度，确保无尘土飞扬现象。 1. 城关区青白石街道办事处将联合城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关区城市管理局、青白石综合行政执法队加大对此区域固化作业的检查督导力度，督促现场无扬尘飞扬现象，问题得到切实解决； 2. 举一反三、查漏补缺，主动查不足、补弱项，城关区青白石街道办事处会同行业主管部门加大对项目工地区域的检查力度，防止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已办结	无
4	D3GS202312160008	1. 碧桂园海德郡1号院传达室隔壁的楼栋口堆放建筑垃圾，一刮风尘土飞扬；2. 传达室里面有建筑工人经常用柴生火，烟味扰民；3. 传达室门口路面未铺砖，尘土扰民；4. 传达室门口下水井没有井盖，散发臭味扰民。	兰州市城关区	土壤	接到转办举报件后，针对问题“1、碧桂园海德郡1号院传达室隔壁的楼栋口堆放建筑垃圾，一刮风尘土飞扬。”2023年12月17日经城关区青白石街道办事处、城关区物业服务中心现场核查，举报件反映地址为海德郡1号院别墅区，堆放建筑垃圾系业主装修堆放的物料和废料，别墅院子面积约60平方米，堆积建筑物料及废料约1吨，因工程装修停工导致物料及废料长期堆积在业主家院内。 针对问题“2、传达室里面有建筑工人经常用柴生火，烟味扰民。”问题，经城关区人民政府青白石街道办事处、城关区物业服务中心现场核查，该住户装修工人在装修期间，在别墅施工现场用木柴生火取暖（不在传达室内），存在烟味扰民现象。 针对问题“3、传达室门口路面未铺砖，尘土扰民”问题。经城关区青白石街道办事处、城关区物业服务中心现场核查，裸露门口路面约4平米。 针对问题“4、传达室门口下水井没有井盖，散发臭味扰民”问题，经城关区青白石街道办事处、城关区物业服务中心现场核查，此处为雨水排水口，前期已设置雨水篦子，业主在装修过程中为防止车辆进出压损雨水篦子在其上铺设了木板，其异味主要来源于淤泥堆积产生。	属实	解决海德郡1号院“堆放建筑垃圾、路面未铺砖、雨水排管臭味扰民”的问题，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为周边居民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	1. 针对问题1：限期碧桂园生活服务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于12月18日采取设置围挡、覆盖裸露物料废料，目前已完成整改。2. 针对问题2：12月17日城关区青白石街道办事处再次向碧桂园物业下发工作通知，督促其加强巡查，坚决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3. 针对问题3：由于冬季无法施工，经城关区物业服务中心、城关区青白石街道办事处、碧桂园生活服务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三方协调，由碧桂园生活服务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于12月18日对门口铺设人工草坪，防止尘土扬起，解决尘土扰民问题。4. 针对问题4：城关区青白石街道办事处、城关区物业服务中心现场通知碧桂园生活服务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组织高压清洗车、放置清洗剂对排水管进行冲洗净化，同时定期加强此处排水管的冲洗作业，避免臭味散发影响居住环境。城关区物业服务中心向碧桂园生活服务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下发整改通知书，目前整改已完成。5. 下一步，一是城关区人民政府青白石街道办事处将会同城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关区城市管理局、城关区物管中心督促碧桂园生活服务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按时限完成海德郡1号院“堆放建筑垃圾、路面未铺砖、雨水排管臭味扰民”问题的整改任务；二是城关区人民政府青白石街道办事处将举一反三、查漏补缺，主动查不足、补短板，督促其它小区自查自改，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未办结	无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举报件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兰州市第二十七批12件）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5	D3GS202312160016	青城镇东滩村某两社有多家村民在自家附近经营养猪场，粪便臭味扰民，并将猪场产生的污水倾倒在自家旁边浇地的水渠内，导致灌溉水被污染。	兰州市榆中县	大气	青城镇东滩村某两社三家养殖场都采用干清粪处理方式，液体粪污由污水收集池收集发酵后还田利用，不存在将猪场产生的污水倾倒在自家旁边浇地的水渠内，导致灌溉水被污染的情况；固体粪污进行日产日清，拉运到远离村庄的农田发酵后还田利用。	属实	彻底改善群众所反映的臭味扰民问题，加强巡查，常态化做到粪污零排放。	经现场察看、调查养殖场、走访群众、科学检测等方式核查：群众反映臭味扰民问题系夏天养殖场粪污转运清理过程中产生的臭味。核查组将责令养殖场在粪污清理转运时喷洒除臭剂进行除臭杀虫，同时定期过剩粪污用罐车密闭转运至远离居民生活区的耕地进行还田，并公开举报电话，及时处理群众反映问题，确保臭味扰民问题不再发生。	已办结	无
6	D3GS202312160025	城关区新港城E区8号楼3单元1楼里的化粪池未密封，沼气往上泛，臭味扰民，物业以检修为由一直未处理。	兰州市城关区	大气	接到转办件后，12月17日，城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会同城关区雁北街道办事处赴现场核查，举报人反映的化粪池实为新港城E区8号楼三单元一楼的供热管道检修口，其臭味主要来源于今年11月供暖初期，新港城E区供热管网发生爆管，兰州金房物业维修人员施工作业后，对该检修口未进行完全密封处理，导致管内臭味向外散发（非沼气），影响楼道空气质量和环境卫生。	属实	杜绝异味上泛扰民问题再次发生，为周边居民营造良好居住环境。	针对此问题，城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要求兰州金房物业对检修口使用腻子进行完全密封，杜绝异味上泛扰民问题再次发生，为周边居民营造良好居住环境。目前，检修口已完全密闭。	已办结	无
7	D3GS202312160026	盐场路街道扶正太和上城小区外西南侧有片空地，有人经常在空地焚烧垃圾，垃圾臭味、焚烧产生的烟污染环境，影响小区居民。	兰州市城关区	大气	接到转办件后，12月16日，经城关区盐场路街道办事处、城关区城市管理局现场核查，举报人反映的扶正太和上城西南侧空地属于兰园小学拆迁区域，目前仅剩余杨家湾1户居民未拆迁。2023年10月份，拆迁方已对兰园小学拆迁区域的建筑垃圾彻底进行了清理，并喷洒了结壳剂。 针对焚烧垃圾问题，经城关区盐场路街道办事处、城关区城市管理局现场核实，未发现拆迁区域及周边有焚烧垃圾痕迹，又走访了该区域居住的唯一住户，该住户也表示未发现焚烧垃圾现象。	属实	1.加强网格巡查，杜绝“四烧”问题。2.继续做好宣传工作，引导居民了解大气污染防治相关政策，自觉保护环境。	自冬季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以来，城关区盐场路街道办事处多次开展联合整治，对该区域使用木柴、高污染燃料等行为进行制止和宣传，并收缴了高污染燃料。同时，也向该区域某住户发放了引火煤。 下一步，城关区盐场路街道办事处将加快该区域剩余1户的房屋拆迁进度，力争项目早日落地；加强网格巡查，落实网格员每日“三个时间段”巡查模式，杜绝“四烧”问题；继续做好宣传工作，引导居民了解大气污染防治相关政策，自觉保护环境。	已办结	无
8	D3GS202312160029	小沟头陈家湾子34号5单元，该处是专门饲养狗的，大概养了十只以上，每天不时叫，狗叫声噪音扰民。	兰州市城关区	噪声	接到转办件后，12月17日14时，兰州市公安局城关分局治安第一大队组织辖区酒泉路派出所现场核查，该举报地址位于城关区陈家湾子34号5单元某室，在家中饲养有14只小型犬，其中1只柴犬（有养犬证），13只小型泰迪犬（出生未满三个月，未达到办理养犬证条件），存在噪声扰民问题。	属实	杜绝再次因犬吠等问题产生噪声扰民现象。	12月17日15时，兰州市公安局城关分局酒泉路派出所将被举报人带至酒泉路派出所内进行约谈，被举报人承认群众反映的问题属实，确实有犬吠扰民的情况。兰州市公安局城关分局酒泉路派出所工作人员随即对被举报人开展宣法教育，根据《兰州市养犬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第三项、第四十八条第四项”之规定，向被举报人开具警告处罚，责令其立即整改，文明规范养犬，杜绝再次因犬吠等问题产生噪声扰民现象，并告知被举报人若再次发生噪声扰民情况，将会对其依据相关法规予以处罚。通过约谈，被举报人现场书写承诺书，承诺将按照约谈要求文明养犬，认真学习《兰州市养犬管理条例》，防止再次发生噪声扰民现象。	已办结	无
9	X3GS202312160001	西固区新城镇有3处大型煤场，无防渗漏、防尘措施，造成周边被煤灰大面积污染（从地图上看这三处地方土壤颜色和周边明显不同），不但造成土壤污染，同时也造成地下水污染。同时，煤场距离黄河较近，举报人怀疑含煤灰污水会随着雨水进入黄河。另外，从兰州国际陆港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情况来看，港务区（包含新城镇）的地下水有明显超标情况（兰州陆港所在区域各地下水监测点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氯化物、菌落总数均不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类标准限值要求；除新冶路与铁路涵洞处地下水监测井监测点外，其余监测点硝酸盐不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举报人怀疑是煤场造成。诉求：核查3处煤场的环保情况；定期检测，并公示检测结果。	兰州市西固区	水	1.兰州鑫邦公铁港物流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5月28日，位于甘肃省兰州市西固区新冶路135号，占地面积约30亩，主要业务为钢材、煤炭等货物的仓储、装卸。2019年8月编制完成了《兰州鑫邦公铁港物流有限公司仓储物流配送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9年11月11日兰州市生态环境局西固分局对《兰州鑫邦公铁港物流有限公司仓储物流配送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进行了批复。2020年9月，兰州鑫邦公铁港物流有限公司完成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并于9月29日在环评互联网公示。兰州鑫邦公铁港物流有限公司2020年4月开工建设，实际建设电煤、原煤仓储物流生产线一条，建设占地11900平方米堆煤场，年发运电煤原煤10万吨。2020年5月完成堆场高围挡建设，6月完成排水沟及雨水收集池建设，7月完成厂区设施建设。现场核实，兰州鑫邦公铁港物流有限公司厂区内堆放原煤约1000吨，来自新疆石头煤，均采用了防尘网覆盖。主要以火车、汽车运输方式，销往四川省渡口电厂。厂区内年用水量约为240m³，主要用于道路洒水、煤场洒水降尘和职工日常生活用水；雨水经堆场南侧建设的雨水收集导流槽流入蓄水池，沉淀后用于喷洒煤堆，沉淀物(煤渣)晒干后回收利用蓄水池内污水不外排；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日常生活用水，产生的污水排入兰州蓝星清洗有限公司污水管网，利用提升泵提升至兰州蓝星纤维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2.甘肃霖磊物流园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8月28日，位于甘肃省兰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固园区新维路128号，占地800余亩。主要业务为钢材、煤炭等货物的仓储、装卸、装配及场地租赁。2017年10月，甘肃霖磊物流园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甘肃霖磊物流园有限公司仓储物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8年1月17日原兰州市西固区环境保护局对项目进行了审批。甘肃霖磊物流园有限公司2019年3月对该项目进行阶段性环境保护验收，并出具了验收意见，2019年4月14日在环评互联网公示。现场核实，园区内堆煤场目前存放大小堆数21堆，约13000吨。煤堆场内地面已用水泥硬化，堆煤已全部覆盖，北面建设有12米高防尘抑尘网，南面和西面部分未设置围挡。堆煤场北侧道路有雨水收集口，雨水通过兰维厂管网收集至沉淀池，沉淀后水用于喷洒煤堆不外排，沉淀物(煤渣)晒干后回收利用。生活污水主要是企业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委托当地农户定期清掏用于果园施肥。 3.甘肃省物产集团河口物流园。成立于1994年1月24日，位于甘肃省兰州市西固区河口新冶路210号，占地面积约1760亩。2021年底新建堆煤场，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项目类别53，环评类别59内容煤炭仓储豁免。现场核查，目前堆煤场有5处，分别为场区南侧火车1、2号线中间1处、2、3线外圍1处，东南侧山体旁一处，场区东北侧一处，火车6号线旁一处，目前堆煤占地面积约1.8公顷，场区共有大小煤堆13堆，均采用了防尘网覆盖。储煤量10000吨左右。路面全部由水泥硬化，场区利用三七灰土、石渣、煤研石进行硬化，火车6号线旁建设了煤棚。场区内设置了雨水井，收集的雨水经沉淀后用于喷洒煤堆不外排。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日常生活用水，排入市政管网。 综上所述，兰州鑫邦公铁港物流有限公司、甘肃霖磊物流园、甘肃省物产集团河口物流园有限公司的三处煤场地面已做硬化，并覆盖了防尘抑尘网，配套设施了不低于物料的围挡。兰州鑫邦公铁港物流有限公司直线距离黄河1425米，甘肃霖磊物流园堆煤场直线距离黄河399.18米，甘肃省物产集团河口物流园有限公司直线距离黄河656.3米；3处煤场雨水通过管网收集至沉淀池，沉淀后水用于喷洒煤堆不外排，沉淀物(煤渣)晒干后回收利用，不存在造成土壤污染、地下水污染及含煤灰的污水进入黄河的问题。 针对“港务区(包含新城镇)的地下水有明显超标情况(兰州陆港所在区域各地下水监测点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氯化物、菌落总数均不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类标准限值要求；除新冶路与铁路涵洞处地下水监测井监测点外，其余监测点硝酸盐不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举报人怀疑是煤场造成”的问题，经调取《甘肃(国际)陆港区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甘肃(国际)陆港区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报告》，各监测点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氯化物、菌落总数均不满足《地下水准》标准限值要求；除新冶路与铁路涵洞处地下水监测井监测点外，其余监测点硝酸盐不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III类标准限值要求；新冶路与铁路涵洞处地下水监测井、甘肃(兰州)国际陆港管理委员会附近地下水监测井、坡底下村地下水监测井监测点耗氧量不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III类标准限值要求；除上述指标外，各监测点其余指标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III类标准限值要求。核查组对比2016年、2021年、2023年检测数据，除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硫酸盐、氯化物及硝酸盐的超标与区域地层岩性有关，地下水中菌落群数、耗氧量等因子日趋变好。	属实	督促企业认真履行企业主体责任，强化企业内部管理，落实洒水、覆盖等各项抑尘措施，督促河口物流园建设并规范运行洗车台，督促剩余2家规范洗车台运行。同时定期开展检测，并对检测结果予以公示。	提高该区域3家企业的管理水平，严格落实洒水和清扫相结合的方式，最大限度减少扬尘污染。	未办结	无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举报件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兰州市第二十七批12件）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0	X3GS202312160003	西园街道工林路五星花园附近忠华牛羊屠宰场及周边牛羊鸡屠宰点，将动物内脏和废弃物丢弃至路边，不进行任何无害化处理，导致该区域臭气熏天，夏天蚊虫乱飞，动物血水直排城市污水管网，动物内脏与居民生活垃圾简单合并处理。地方政府缺乏有效监管，称只能增加对垃圾桶的清理频次，减少气味。	兰州市七里河区	大气	2021年7月27日，七里河区人民政府对忠华屠宰场开展了现场综合执法，撤销了屠宰许可证、注销了营业执照，依法关停了该屠宰场。忠华屠宰场现为甘肃穆味源商贸有限公司办公和库房使用，对忠华牛羊屠宰场周边排查，没有发现牛羊鸡屠宰点，但有周边少数民族居民自食屠宰牲畜的现象。现无屠宰污水排入小街巷市政管网内，管网污水为居民正常排放的污水管。五星花园东门口北侧50米处路边有一处垃圾箱，垃圾箱内没有发现动物内脏，但垃圾箱旁地上有少量结冰血水。	属实	对该区域的拉运做到日产日清，确保垃圾箱不溢，工作得到群众的满意及认可。	对少量结冰血水，立即进行了清理。同时，七里河区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积极组织兰州万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甘肃陇玉智慧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对此路段加大日常保洁及巡查力度，要求清运车辆对该区域的拉运做到日产日清，确保垃圾箱不溢。西园街道工林路社区居民委员会工作人员，通过走访入户填写《信访投诉问题入户调查表》对周边群众满意度进行调查，共发放调查表14份，收到12份满意，2份不满意，满意度为85.7%。七里河区政府将持续完善长效监管机制，组织七里河区城市管理局、七里河区市场监管局、七里河区农业农村局、七里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七里河区水务局、七里河区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兰州市生态环境局七里河分局等部门开展联合整治，分时段对该区域进行动态巡查监管，环卫人员加强清扫保洁力度，网格员积极宣传引导居民争做文明市民，提高居民爱护环境卫生意识，防止乱泼乱倒等不文明行为的发生，重点对路边随意丢弃动物内脏，废弃物与生活垃圾简单合并处理等现象进行监管，严防环境污染问题的发生。积极做好七里河区清真牛羊肉市场长效监管，严防私屠滥宰，工作得到群众的满意及认可。	已办结	无
11	X3GS202312160007	七里河区工林路牛羊肉屠宰市场环境脏乱差，直接将污水排入下水井。	兰州市七里河区	水	1. 投诉件中反映“七里河区工林路牛羊肉屠宰市场环境脏乱差”的问题。经核查，工林路牛羊肉屠宰市场实际为清真牛羊肉批发市场，市场内均为售卖牛羊肉商铺，商铺门口堆放生活垃圾，门口路面有污水油渍，环境脏乱差，群众反映的问题属实。 2. 投诉件中反映“直接将污水排入下水井”的问题。2021年七里河区政府开展集中整治行动，关闭了工林路牛羊肉屠宰市场，将其改造为清真牛羊肉批发市场，同时封闭了市场内所有屠宰污水管网，清真牛羊肉批发市场现用排污管道为小街巷污水管网，转办件中涉及下水井属于小街巷的污水管网，用于排放居民生活污水。现场查看发现，下水井中有居民排放的生活污水，群众反映的情况属实。	属实	加大法律知识宣传，切实增强区域内住户环保及法律意识，大力宣传“禁宰”、积极引导市民改变消费观念，理解和支持“禁宰”工作。	1. 七里河区农业农村局、七里河区西园街道办事处组织人员，对堆放的垃圾和门口路面污水油渍进行了集中清理。目前，商铺门前垃圾已清理完毕，地面污水油渍也已清理干净，市场内环境脏乱差情况得到了一定改善。 2. 七里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现有排污管网进行了检查，并调用吸污车对存在堵塞隐患的管网进行了清理疏通。	已办结	无
12	X3GS202312160008	七里河区工林路牛羊肉屠宰市场环境脏乱差。	兰州市七里河区	大气	投诉件中反映“七里河区工林路牛羊肉屠宰市场环境脏乱差”的问题。经核查，工林路牛羊肉屠宰市场实际为清真牛羊肉批发市场，市场内均为售卖牛羊肉商铺，商铺门口堆放生活垃圾，门口路面有污水油渍，环境脏乱差，群众反映的问题属实。	属实	加大法律知识宣传，切实增强区域内住户环保及法律意识，大力宣传“禁宰”、积极引导市民改变消费观念，理解和支持“禁宰”工作。	七里河区农业农村局、七里河区西园街道办事处组织人员，对堆放的垃圾和门口路面污水油渍进行了集中清理。目前，商铺门前垃圾已清理完毕，地面污水油渍也已清理干净，市场内环境脏乱差情况得到了一定改善。	已办结	无